# 退役军人事务局工作总结

来源：网络 作者：红叶飘零 更新时间：2024-09-14

*工作总结就是把一个时间段的工作进行一次全面系统的总检查、总评价、总分析、总研究，并分析成绩的不足，从而得出引以为戒的经验。以下是本站分享的退役军人事务局工作总结，希望能帮助到大家!　　退役军人事务局工作总结　　洪湖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自组建以来...*

工作总结就是把一个时间段的工作进行一次全面系统的总检查、总评价、总分析、总研究，并分析成绩的不足，从而得出引以为戒的经验。以下是本站分享的退役军人事务局工作总结，希望能帮助到大家![\_TAG\_h2]　　退役军人事务局工作总结

　　洪湖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自组建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上级部门的支持和指导下，始终以坚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论述和重要批示指示精神，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围绕“让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成为全社会尊重的人、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的工作目标，坚持边组建机构、边推进工作，创新思想、强化担当、攻坚破难，圆满完成了各项重点任务，全市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实现了良好开局。

>　　一、2024年工作总结

　　(一)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提振干事创业精气神

　　一是组织领导建立健全。第一时间召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部署会，并结合实际制定主题教育活动实施方案，充分认识开展主题教育活动的重要性和必要性，明确了活动的总体要求、主要内容和步骤，提出了具体的组织领导措施，有条不紊地推进各项的工作;成立了退役军人事务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领导小组及办公室，统筹主题教育活动的开展，负责活动的组织实施，加强对活动开展情况的督促、检查与指导。

　　二是规定篇目全覆盖。合理制定了主题教育学习计划，涵盖了中央和省、市确定的主题教育全部必学内容。局党组班子成员以上率下带头学，广大党员主动学，做到必学科目全覆盖、延伸解读有深度、精神要义入心脑。在机关领导干部深入自学的基础上，组织机关全体党员干部集中学习研讨，举行专题研讨会2场次，并邀请指导组现场指导，局班子成员分别针对自学和集中学习成果进行交流发言,组织全系统党员干部到烈士陵园开展了3次支部主题党日活动。

　　三是边学边查边改抓落实。面对近期各项工作相互交织、前后衔接的实际,全局上下始终坚持认清形势，凝聚党心，强聚合力，辐射全局，将主题教育成果转化为做好工作、服务人民的强大动力和生动实践，结合提升军人军属满意度工作，认真检视问题，边学边查边改，积极回应广大军人军属的新要求、新期待。

　　(二)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指示批示精神，切实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

　　一是扎实推进转隶工作。洪湖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目前共有4个局属二级事业单位，分别是洪湖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洪湖市退伍军人就业培训中心、洪湖市军休所、湘鄂西苏区革命烈士陵园，其中洪湖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于2024年3月25日挂牌成立，洪湖市退伍军人就业培训中心、洪湖市军休所、湘鄂西苏区烈士陵园等3家二级事业单位于2024年3月21日从民政局转隶移交至退役军人事务局。

　　二是高位推动五有建设。按照有机构、有编制、有人员、有经费、有保障“五有”的要求，我市、乡、村三级退役军人服务机构在5月底前全部挂牌成立，8月底前21个乡镇区办、294个村(社区)按照“五有”的要求开始运转办公，截至目前，围绕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基本构建起覆盖全域的“机关统领管理、服务中心业务指导、乡镇村级站基层服务”的退役军人大服务体系，使基层服务退役军人的服务保障水平全面提升。

　　三是广泛开展帮扶解困。今年春节和八一期间慰问驻洪部队人武部、武警中队和消防大队共计10万元;慰问部分困难的烈属、军属和退役军人代表150人按人平500元发放;对“两参”人员按人平200元进行全覆盖春节慰问;安排5万元与市人武部一起对部分师团职干部和立功受奖的现役军人进行了走访慰问;开展了军转干部2024年春节团拜会和重阳节座谈会，服务企业军转干部共119人，安排到市人民医院进行一次体检，并对部分困难的对象进行上门慰问，发放慰问金7.1万元，对因病导致生活困难的部分对象发放3万元困难补助，为下岗失业军转干部补发差额工资2.1万元;对接精准扶贫，准确掌握建档立卡扶贫台账中优抚对象生活、医疗和住房状况，截止目前解决生活难1347人、看病难881人、住房难21人，共计251万元;9月6日上午，洪湖市“退役军人关爱基金”设立暨“慈善一起捐”活动在市政府106会议室举行,全市线上和线下捐赠截止目前共计157.9万元，下一步将会大力开展救助帮扶工作。

　　(三)认真落实优抚安置政策，服务国防和军队建设促进军民融合发展

　　一是及时足额发放优抚安置补助金。抚恤补助资金是优抚对象最基本的生活保障，直接关系到优抚对象的生活质量，今年已按标准发放了各类优抚对象生活补助金3160万元;为2024年度281名自主就业的退役军人发放一次性退伍费344.3万元，对10名符合政府安排工作的退役军人全部安置上岗，2024年共解决了25件安置遗留问题，与25位退役士兵签订了自谋职业协议书，发放了自谋职业补助金30万元;为9名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缴纳基本医疗保险费12万元，为1840名重点优抚对象缴纳了2024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46万元，为60名一至六级残疾军人交纳了大病医疗保险30.2万元;进一步完善了优抚对象医疗“一站式”服务保障体系，今年对1305名优抚对象进行了优抚医疗救助，共发放补助金83万元。兑现2024年和2024年义务兵家庭优待金社会化发放444户，共计1019万元。

　　二是扎实做好信息采集和悬挂光荣牌。我局将信息采集工作作为一项基础性、常态化的工作，组织业务人员在2024年信息采集的基础上，开展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信息采集及数据比对工作，对录入资料不完整的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通过电话予以联系，利用微信等网络手段让采集对象将所缺资料予以传输，工作人员再上传到系统上报。通过采取这种措施，采集人员不需来回跑路，极大提高了服务水平。截止目前已采集21675人，信息采集上报通过率达99%，免费为3000人提供证明材料和复印退伍档案资料;结合入户为广大退役军人悬挂光荣牌之际，我们采取“六个一”方式开展大走访活动，送一块“光荣之家”牌、一封倡议书、一份就业信息表、一张入户登记表、一张工作人员联系卡和拍一张合影，将市委市政府和上级部门对退役军人的关爱关心落到实处。截至目前发放光荣牌21420块，完成率100%。

　　三是认真做好部分退役士兵的保险接续。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成立了社保接续工作领导小组，并结合实际制定《关于解决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问题实施方案》，5月23日，召开了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接续动员培训会，对退役士兵保险接续作了政策解读，对系统操作进行了业务培训，各乡镇、各相关部门和社区负责人及工作人员共计200余人参加会议。同时，研究安排1000万元的工作经费保障部分退役士兵的保险接续工作，我局保险接续工作专班积极作为，整理出历年符合政府安置工作的退役士兵名册6000多份，按照“一人一档”建立工作台账，截止目前共有1094人申报，目前部分退役士兵保险接续工作有条不紊的在开展。

　　(四)新机构展现新作为，退役军人事务各项工作持续健康发展

　　一是着力打造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升级版。在春节和八一期间积极开展送关爱送岗位活动，编印3万份慰问信和我市38个企业400个用工需求信息，通过各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发送到全市复员退伍军人手中，为他们送上节日的问候和美好的祝福。为有效的解决退役军人就业难的问题，春节前后我局与市人社部门在劳动培训就业大楼联合举办了2场为广大退役军人“春风送岗位”的大型招聘会，共吸引500多名退役军人前来应聘求职，促成了92名退役军人达成就业意向。同时利用9月份退役士兵报到契机，掌握退役士兵个人基本情况、就业意向、技能培训要求、创业需求等信息，我局与武汉、荆州、仙桃等地的8所大学院校共同举办了一场退役军人高职扩招政策宣传会，鼓励退役军人报名参加技能培训、自学考试等学历教育;截止目前共有90名退役军人参加学历教育;共组织160名退役士兵参加培训，为退役军人提供一次免费技能培训支付培训费补助17.2万元。

　　二是助推双拥工作长足发展。今年春节期间，省长王晓东同志带队慰问了我市新滩镇带病回乡退役军人刘新茂，并亲自为他悬挂光荣牌;八一前夕，我局在全市范围内组织进行了为期四天的离退休老干部“军休杯”门球赛，通过门球赛的开展，向全社会展示了洪湖军休老干部、军休事业新形象;八一建军节期间，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副厅长邹均享同志带队慰问了武警中队，送上了10万元慰问金，同时慰问了螺山镇老复员军人代表肖太胜。八一建军节，市委书记张远梅同志带队到海军南海舰队与“洪湖舰”开展双拥共建活动，送上了10万元慰问金;9月16日，“洪湖舰”官兵回访洪湖，参观了我市的经济文化建设，举办了一场《爱我人民爱我军》军地共建双拥晚会;积极配合市委宣传部认真组织“最美退役军人”遴选活动，我市张献忠被评为荆州最美退役军人，叶朝东被评为优秀退役军人，李祥、张文成获荆州最美退役军人提名奖;为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我局严格按照纪念章颁发程序和要求，为18位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参加革命工作的、健在的老战士老同志颁发建国70周年纪念章。

　　三是营造崇尚英烈良好社会风尚。在全社会营造铭记英烈、学习英烈精神的浓厚氛围，组织开展“传承·2024清明祭英烈”活动。除在烈士陵园进行祭扫仪式外，同时开展“网上祭英烈”活动，由各部门、单位、社区等开展网上向烈士鞠躬、点烛、献花、植树留言等;9月30日上午，洪湖市“四大家”、军烈属、老战士、市直部门、驻军代表以及社会各界人士500多人组织参加了烈士公祭活动;2024年接待烈士家属、学校师生和社会各界前来瞻仰祭扫烈士的人员共计30万人次，免费发放鲜花2100余束，免费停车5万余台;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月活动，认真履行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传承红色基因，开展红色教育活动作用，陵园内悬挂国旗168面，安装露天广播36个，截止目前，共接待来自十三届全国政协、中央宣传部、湖南、江苏、湖北境内等地党员干部287批次共3万余人，其中洪湖市人民政府网站编录的通讯《青春在红色阵地闪光》阅读点击达1246人次。

　　四是积极做好各项中心工作。认真做好我局创卫生城市责任路段的路面清理、维护和文化墙的宣传建设，入户发放宣传资料400余份;积极上门与对口联系企业晨光石化公司沟通交流搞好服务，提供有价值招商引资信息2条;认真落实河湖长责任，密切关注包保的螺山防汛路段，并成立防汛退役军人志愿服务队;强化脱贫攻坚精准帮扶责任，我局联系的龙口镇三红村共有贫困户58户，2024年已脱贫49户，今年预脱贫6户，明天完成整体脱贫，包保的机关干部坚持每月入户4次，针对贫困户的不同情况，制定一户一策帮扶计划，从产业扶持、资金扶持、就业扶持等方面做好了入户帮扶工作。今年7月，我局烈士陵园职工王家莉分别在荆州市委宣传部和荆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组织的红色故事宣讲大赛上获得二等奖和三等奖。今年9月，在退役军人事务部举办的“丰碑永驻 颂英烈”全国英烈讲解员大赛中，我局烈士陵园荣获优胜奖。

　　(五)着力强化责任担当，谨慎做好退役军人的信访维稳工作

　　我市有上访意愿反映问题比较强烈的群体有三个，一是参战参试(简称“两参”)群体约2024人，二是转业志愿兵群体约169人，三是西藏兵群体约64人。主要诉求为：一是要求政府重新安排工作上岗;二是要求政府缴纳“五险一金”;三是要求政府发放生活困难补助。我局主动作为，采取了以下措施：

　　一是明确责任。我局成立了专班、制定了预案、严明了纪律，落实了全国“两会”、清明节、八一、国庆和军运会等期间24小时值班值守制度;成立了2个督查组，分东、西两个片区对各乡镇区办的涉军维稳进行督查，随时掌控涉军对象的实时动态，同时安排1名干部在北京驻点维稳，安排2名干部配合市政法委下乡督办涉军维稳。对涉军三大群体维稳重点对象127人，目前已按“属地管理”原则，实行责任包保和专班跟踪、有效稳控。

　　二是巡查督办。我局组建常态化2个督查组每周对重点乡镇进行巡回督查指导，主动上门到部分重点“两参”对象和转业志愿兵家中交心谈心宣讲政策法规，了解重点稳控对象思想动态，并利用社会力量做好说服转化工作。联合政法等部门，畅通信息共享，加强信息研判，重点节假日每天进行2次信息收集，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采取应对措施，确保 “矛盾在一线化解、问题在一线解决、隐患在一线消除、信访重点人员在一线稳控”。

　　三是化解问题。主动加强与政法、信访、公安等部门配合，加强协作，形成合力，高效有序应对处置突发事件。扎实做好各类信访事项，今年的2月13日，配合政法、公安、信访等部门成功处置20余人的转业志愿兵非法聚集上访事件。截至11月，前来我局信访大厅政策咨询5000多人次、查询档案3000多人次、个案接访468人次;全国退役军人信访系统平台34件(已办33件)、部、省督办件2件(已办2件)、荆州市长热线25件(已办25件)、阳光信访平台32件(已办32件)、市信访局转办重难点信访件38件(已办34件)，进京非访被拦截劝返6人次，目前我市涉军群体整体稳定。

　　(六)认真贯彻全面从严治党新要求，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和党建工作责任制落实

　　一是强化主体责任落实。按照新机构、新起点、高标准的要求，认真贯彻执行党的十八大以来的各项规定，恪守规矩、严守纪律，统筹推进全局各项工作正常开展。为进一步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成立由党组书记任组长的党风廉政建设领导小组，将党风廉政责任进行分解，定期召开局党组会议专题研究、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二是健全完善制度监管。制定完善的管理制度，对保密、财务管理、公车使用等制度进行细化，坚持刚性执行;修订完善党组议事规则，明确议事范围，加强责任监督，健全民主集中制;深入开展专题教育和专项整治，把廉政教育与政治学习、党课学习紧密结合，丰富学习形式，确保意识形态方向正确;在全系统开展廉政风险点排查，确保干部职工“干净做事，踏实做人”。

　　三是同步推进支部建设。在5月份退役军人事务局党支部正式成立后，立即着手制定2024年工作计划，把规范化党支部创建纳入重要日程，明确责任到每名党员干部，建立权责一致、协调高效的运行责任体系。从严格落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5+X”主题党日活动等组织生活基本制度做起，全面提升基层党建制度化规范化水平。

>　　二、存在的困难与问题

　　一是服务退役军人质量不高。各级退役军人事务局新组建后，各项工作的决心、力度都很大，但各项制度体系还未建立健全，对涉军信访对象仅仅依靠政策、文件、程序去办理，处理手段、方法、思路不够开阔;对退役军人的就业培训仅仅以汽车驾驶、电焊、计算机等较传统的专业，缺少对市场形势的研判和分析，对就业渠道没有拓展、拓宽。

　　二是相关部门凝聚合力不够。各地、各部门普遍把退役军人事务局当成“第二信访局”，对退役军人工作重视力度不足，导致部分地方领导小组作用发挥不够、工作未形成有效合力，退役军人事务局往往呈现“单打独斗”局面，各项工作推进难度较大、效率低。有些本该由各部门协调解决的问题都推到退役军人事务局，不仅协调起来难度大，而且容易升级发酵。

　　三是接访及维稳压力过大的问题。涉军群体复杂、分布范围广泛、诉求多元化，上访的要求突破国家政策允许的范围，并且与全国各地战友之间，挑头人员都有紧密的电话、微信联系，特别是国家重大活动期间联系更加密切，互相串联，他们的活动迹象很难准确把握，有些涉军人员不按信访条例逐级上访，动不动就搞“一步登天”，直接赴省进京;对于缠访、闹访对象，没有有效手段劝止与打击。

>　　三、2024年重点工作计划

　　(一)夯实管理保障基础，增强退役军人归属感

　　一是健全服务管理网络。加强乡、村(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管理指导，厘清工作职责，突出“军”的特色，将各级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建设成为退役军人的“娘家”。二是精准掌握基础信息。健全退役军人信息采集动态更新机制，精准掌握每个退役军人、家庭情况和利益诉求，适应科学决策和精准服务需要，积极运用大数据等先进技术，对信息数据进行统计、比对、分析，全面摸清本地区退役军人工作底数，提高工作科学性、精准性。三是结合开展走访慰问、帮扶解困、送立功喜报、召开座谈会等活动，精心组织悬挂光荣牌工作，营造全社会尊崇军人、拥军优属的浓厚氛围。

　　(二)健全教育管理机制，增强退役军人责任感

　　一是强化退役军人党员管理。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作用，做好退役军人党员组织关系转接工作，逐一明确党组织关系归属，严格执行流动党员管理制度，确保每一名退役军人党员都纳入党组织有效管理。二是加强退役军人宣传教育。充分运用全媒体平台，创新宣传方式，增强宣传教育针对性和感染力，巩固提升退役军人听党话、跟党走、加油干的思想自觉。组织开展面向退役军人的专项普法宣传教育活动，教育引导广大退役军人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不断加强舆论引导，充分展示新时代退役军人工作的新成效，消除个别退役人员过高的不理性心理预期。培树正面典型，深入挖掘爱党爱国、爱岗敬业、勤劳致富、自强不息、无私奉献的退役军人先进典型，广泛开展“最美退役军人”遴选活动，建立“优秀退役军人典型”资源库，大力宣传张富清等“最美退役军人”先进事迹。三是发挥退役军人模范作用。引导退役军人积极参与基层政权建设、脱贫攻坚、抢险应急等急难险重工作，充分发挥退役军人忠诚于党、奉献人民的模范作用。倡导退役军人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提供志愿服务，充分展示退役军人服务社会、乐于助人的良好形象。鼓励优秀退役军人发挥传帮带作用，指导帮助新退役军人顺利实现事业转型、职业转身。

　　(三)做好安置就业工作，增强退役军人获得感

　　一是不断提高安置质量。增强安置政策刚性，压实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接收安置退役军人主体责任，优化接收结构比例。创新安置方式，简化安置流程，改进安置办法，加快当期安置工作进度。创新激励措施，积极鼓励和引导退役军人到乡镇街道等基层工作。建立退役军人持续跟踪服务机制，促进就业供需信息有效对接，利用线上线下人力资源市场平台，定期组织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二是大力支持自主创业。落实退役军人自主创业相关扶持政策，鼓励各类创业平台为退役军人创业提供服务，广泛征集适合退役军人的创业项目和方案，鼓励举办创业赛事活动。引导企业和社会组织积极扶持退役军人创业，鼓励社会资本设立退役军人创业基金，为退役军人创业提供投资融资服务。三是积极开展教育培训。做好转业军官和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的退役士兵适应性培训，开展退役军人创业意识和创业能力培训，不断提高针对性、实用性。支持退役军人接受学历教育，落实国家相关教育资助政策。鼓励退役士兵接受职业教育，鼓励社会力量参与退役军人教育培训。

　　(四)提高优抚保障水平，增强退役军人幸福感

　　一是切实做好优待抚恤工作，做好参战参试等人员身份精准核查认定工作，同时不断健全社会优待体系，着力解决重点优抚对象医疗困难，完善优抚医疗保障办法和医疗救助政策。二是关爱生活困难退役军人。精准识别生活困难的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家庭，建立困难家庭个性化帮扶机制，叠加各种普惠与优待政策措施，持续开展对遇到特殊困难的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的解“四难”活动，确保困难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家庭生活水平稳步提升。

　　(五)树牢尊崇褒扬导向，增强退役军人荣誉感

　　一是不断加强双拥工作。发扬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光荣传统，广泛开展双拥共建活动，提高军供保障能力，扎实做好拥军优属各项工作，努力为部队搞好服务保障，大力支持国防和军队改革建设。支持开展社会化拥军活动，巩固和完善群众性、社会化的大拥军工作格局，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二是切实加大褒扬力度。经常性开展走访慰问，持续做好送立功喜报、悬挂光荣牌等活动，创新活动开展方式，增强活动仪式感。建立邀请优秀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代表参加重大活动工作机制，明确活动类型、邀请范围、工作流程，切实体现尊崇。三是大力弘扬英烈精神。落实英雄烈士祭扫制度和礼仪规范，坚持在清明、国庆、烈士纪念日等重要节日、纪念日开展纪念活动。加强英雄烈士纪念设施管理，将英雄烈士纪念设施建设和保护管理纳入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发展规划。

　　(六)切实维护合法权益，增强退役军人安全感

　　一是全力推进政策落实。认真做好退役军人就业安置、社保接续等工作，解决政策不落实或落实不到位造成的历史遗留问题。全面落实军队离退休干部、军队复员干部、军队转业干部和符合安置条件退役士兵有关政策，保障伤病残退役军人相关政策待遇落实到位。二是畅通依法维权渠道。拓宽退役军人信访渠道，搭建网上信访、电话信访和现场接访平台，引导退役军人依法逐级信访。加强信访件办理跟踪问效，推动依法及时就地解决信访事项，引导和帮助退役军人通过法律手段维护自身合法权益。三是着力维护合法权益。精准梳理各类退役军人群体利益诉求，想方设法解决合理诉求;树立底线思维，积极防范化解涉军领域重大风险，坚持保障合法权益和打击违法犯罪两手都要硬、都要快，坚决防范规模性聚集，严防相关风险向政治安全领域传导，全力维护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

**退役军人事务局工作总结**

　　根据中央、省市新一轮机构改革精神，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的精心指导下，我县退役军人事务工作机构各项要素正逐渐步入正轨，各项工作正常开展，现将成立以来工作开展情况及2024年工作打算简要汇报如下：

　　一、机构运转情况

　　沿河土家族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自2024年11月22日县委常委会决定组建并任命局党组班子成员2名以来，主动作为，争取人、财、物等基本办公要素。25日县政府办协调多处办公场所，最终确定租赁惠德1号办公楼第6层作为本单位办公场所并挂牌;12月10至31日，县政府同意以边进行采购程序边送货安装的方式，预算25万元、按15人办公条件暂时配备办公家具、办公电脑等设施，开始了边建边办公的工作，目前，办公室场所、办公家具已落实。因全县行政、事业编制紧缺和上级退役军人事务机构编制方案未公布，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三定”方案暂未出台，2024年1月争取抽调了4名干部办公，县委新明确1名党组成员，共7位同志承担职责任务。

　　根据县委机构改革人员转隶推进会议精神，我局与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县民政局相关职能部门积极对接，正在进行优抚安置、双拥工作、军转干安置等相关人员及职能的转隶工作。

　　二、主要工作开展情况

　　(一)意识形态工作：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全力加强局党员领导干部和干部职工意识形态领域的教育引导。一是汇编了1月、2月的学习资料，定期和不定期的组织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中央、省、市、县重要会议及重要文件精神，保密、信访等相关法律法规知识，增强局党组凝聚力和战斗力;二是建立微信、QQ工作群，要求全体干部同志关注微信公众号，登陆国家退役军人事务部网站了解优抚安置、信访、信息采集、双拥工作业务等。

　　(二)信息采集工作：自机构成立以来，我县一直在开展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信息采集工作。一是强化宣传发动。此次信息采集工作时间紧、任务重，涉及退役军人、现役军人家属等12类相关人员。我县于2024年10月份开始向社会发布公告、张贴宣传画、向县直各部门发送函件，还通过微信、公示栏等方式进行宣传。层层落实责任，将宣传延伸到村级每家每户，确保采集对象人人皆知，采集工作力争不漏一人。二是及时采购设备。2024年9月7日贵州省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培训会后，根据会议对采集工作的安排部署，我们及时向县人民政府报告设备采购方案，县财政集中采购了23台信息采集终端机，后期又从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新购设备中增加投入1台高配置电脑和1台笔记本电脑。三是认真开展培训。针对此次工作，为了能确保工作的顺利开展，保质保量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任务，从县民政局抽3名干部，各乡(镇、街道)社会事务办安排1名干部负责此项工作，召开了专门培训会，对具体采集内容，程序操作和注意事项进行了培训。对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明确工作要求、时间节点、任务目标、政策标准，确保了业务人员的业务能力保障。四是精细安排采集。在全县共设立23个采集点，县民政局设立1个中心采集点，分别在各乡(镇、街道)设立1个采集点，有效地对采集对象进行分流，避免拥挤、等待时间过长等现象发生。对年老行动不便对象进行上门采集，在外务工对象要求其亲属通知到当地采集。截至目前，我县系统数据共录入6379条信息，系统审核通过信息5607条。

　　(三)双拥优抚工作：在县委县政府的指导下，以“军民融合式发展”的总要求为出发点和落脚点，深入贯彻落实各级有关双拥工作的一系列指示精神，立足基层，服务大局，注重建设，营造了军爱民、民拥军，军民鱼水一家的社会氛围。一是认真落实抚恤补助政策，确保优抚资金及时、安全、准确到位，2024年度发放抚恤金、医疗保障金、“春节”重点优抚对象慰问金共计2024万元;二是慰问军队离退休干部，为他们每人送去慰问品及500元慰问金;三是开展“光荣之家”挂牌摸底统计工作;四是进一步争取落实复员退役军人免费乘坐市内公交车的优待政策，目前已拟订报告、制度，待提请县政府常务会审定。

　　(四)信访维稳工作：切实加强维稳工作，做好对参加对越自卫反击战人员及相关重点人员大专访调研工作，做好外出祭扫及在本地祭扫人员的安全工作。做好来电来访接待工作，截至目前共接待来电来信来访人员30余人次，反应的问题均得到妥善处理。

　　(五)其他工作：围绕县委、政府中心工作任务，积极认真完成脱贫攻坚驻村、敏感时间节点的安全维稳等相关工作任务。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由于我县退役军人事务机构成立不久，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三定”方案暂未出台，机构改革转隶人员又未到位，仅有3名班子成员及4名抽调干部，开展工作人手相对欠缺。

　　(二)没有配置公务用车，深入基层开展工作较为不便。

　　(三)退役军人事务机构仅在县级成立，乡镇(街道)没有延伸成立专门的工作机构，基础数据采集和其他各项工作开展均由乡镇社会事务办承担，致使职责和机构对接不顺畅。

　　四、下步工作计划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论述精神，全面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以及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大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军委政策制度改革工作会议精神。以深化改革为动力，以构建科学规范的组织管理体系、工作运行体系、政策制度体系为主线，着眼长远加强顶层设计，立足当前解决突出问题，综合施策、持续发力，推动我县退役军人工作全面发展，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为社会大局稳定作出积极贡献，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

　　(二)具体工作分解：

　　第一季度：

　　1.配合县委、县政府做好机构改革相关工作;

　　2.建立和完善相关制度，做好政策宣传工作;

　　3.做好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信息采集工作以及光荣牌摸底统计工作;

　　4.进一步做好退役军人的优待工作，启动复员退伍军人免费乘坐市内公交车的优待政策;

　　5.继续加大信访维稳工作力度。

　　6.召开局党组2024年度民主生活会。

　　第二季度：

　　1.加强政治理论、政策法规的学习教育;

　　2.做好复员退役军人的移交安置、就业创业培训工作;

　　3.做好光荣牌的发放和悬挂工作;

　　4.继续做好信访维稳工作;

　　5.做好信息采集后续比对工作。

　　第三季度：

　　1.加强政治理论、政策法规的学习教育;

　　2.做好拥军优属工作;

　　3.做好创建“双拥模范县”迎检工作;

　　4.继续做好信访维稳工作。

　　第四季度：

　　1.加强政治理论、政策法规的学习教育;

　　2.继续做好创建“双拥模范县”迎检工作，确保通过验收;

　　3.进一步开展走访慰问、抚恤优待工作，增强退役军人优抚待遇的整体性公平性协调性;

　　4.继续做好信访维稳工作。

**退役军人事务局工作总结**

　　汉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自今年1月30日挂牌、4月3日组建以来，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习近平关于退役军人的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准确把握新时期退役军人事务工作的定位和方向，坚持“边组建机构边推进工作，边谋划发展边落实任务”的工作思路，整合原区民政局的退役军人优抚、安置职能和区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原区人社局军转干部管理服务职责，紧扣服务、管理、保障三大主业，主动作为，大胆工作，有力地促进了全区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全面展开。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是建立管理机制，逐步完善工作运行服务体系。按照中省市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全覆盖”和“五有”(有机构、有编制、有人员、有经费、有保障)要求，于今年4月30日挂牌成立汉台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5月底全区15个镇(街道办事处)、222个村(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全部挂牌成立，配备责任领导和兼职工作人员527人，制定了工作职责和相关制度，横向到边、纵向到底、覆盖全员的区镇村三级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基本建成，为后期工作的开展打下坚实基础。我局积极探索创新退役军人服务管理模式，以北关办事处人民路社区为试点，依托现有网格化平台，在全区推进建立起精准、高效、管用的“网格化+退役军人服务管理”体系，把政策宣传、抚恤优待、就业培训、走访慰问、矛盾化解、困难帮扶等职能融为一体，实现了退役军人基础信息一网录入、公共资源一网共享、关联数据一网查询、管理服务一网督办。同时，依托镇(街道办事处)、村(社区)便民服务中心，建立退役军人服务窗口，推行政策咨询、困难退役军人救助等相关事项“一站式服务”，真正做到了服务“全天候”“零距离”，实现了退役军人服务管理由被动反应向主动保障转变。

　　二是认真落实政策，不断提升服务管理保障能力。严格落实《军人抚恤优待条例》《烈士褒扬条例》《退役士兵安置条例》《军队转业干部安置暂行办法》等法规政策，保障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的合法权益。在落实各项优抚政策方面，健全优抚对象抚恤标准自然增长机制，严格按要求提高部分重点优抚对象的抚恤补助标准。今年对伤残军人、老复员军人、“三属”、带病回乡退伍军人、年满60周岁退役士兵、60周岁烈士子女、“两参”退役人员等7类、3520名重点优抚对象，及时足额发放优抚资金3036.78万元。“八一”前兑现发放汉台区2024、2024年入伍义务兵家庭优待金360人、1221.2万元，发放优抚对象临时救助资金32.55万元，下拨“解三难”资金42万元。联系筹备建立汉台区退役军人关爱基金，积极开展退役军人省级关爱基金申报工作，向6名特困退役军人发放关爱基金7万元。在安置工作方面，完成了2024年冬季城镇退役士兵和2024年春季转业士官36人的安置工作，接收2024年春季转业士官61人，接收报到2024年秋季退役士兵125人。按要求对汉台区接收安置的1998年至2024年冬季退役士兵补发待安置期间生活补助费735人、96.58万元;发放2024年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助金176人、701.73万元;对10名企业军转干部发放前三季度困难补助共计38.07万元。在就业培训方面，我局积极搭建服务平台，开展“订单式”“定向式”“定岗式”等个性化培训，组织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参加免费技能培训98人，并对四所培训学校(陕西科贸技工学校、陕西航空技师学校、陕西省机械高级技工学校、汉中职业技术学院)培训情况进行了检查。联合区教体局做好高职扩招工作，审核认定退役军人身份1050人次，完成下达任务的656%。为147名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缴纳医疗保险194.92万元(其中财政补贴166.01万元);为自主择业干部随调配偶中5名自谋职业人员缴纳医保、养老保险8.53万元(其中财政补贴5.98万元);为8名复员干部缴纳医保3.42万元(其中财政补贴2.82万元)。从6月份开始，全面开展以政府安排工作方式退出现役士兵社会保险接续工作，成立了工作专班，通过政策宣传、收集审查资料、系统录入审核等工作，我局已完成录入审核863人，现在交由养老保险经办中心进一步审核。

　　三是注重协调联动，有力推动双拥工作健康发展。开展参观红色教育基地、组织军营开放日和领导干部“军事日”活动，强化军民国防双拥意识，形成双拥工作大格局。2024年我区再次被市委、市政府、汉中军分区命名为双拥模范区，实现“省级双拥模范城市”四连冠、“市级双拥模范城区”五连冠。坚持有功必报、有功必贺、有功必奖，“八一”前夕召开现役军人家属座谈会、退役军人代表座谈会，对全区荣立个人二、三等功的现役军人召开了表彰会，并为立功受奖的军人家属送喜报、发放奖金。慰问驻区部队8个，走访现役军人家庭、退役军人和重点优抚对象629人(户)，发放慰问物资及慰问金共计41.45万元。扎实做好全区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信息采集工作，截至日前已采集29857名退役军人信息，为22839户悬挂了光荣牌。在国庆前夕，发放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纪念章65人，举办了以“弘扬烈士精神　牢记初心使命”为主题的“9.30”烈士纪念日公祭活动。积极开展“最美退役军人”“最美军人家庭”“最美拥军人物”评选表彰活动，推荐评选出了省级最美退役军人1名(李川)、市级最美退役军人1名(贾宏涛)、市级最美拥军人物1名(夏亚平)，表彰奖励了汉台区首届“三美”人物(家庭)共计15名(户)。通过发掘宣扬退役军人先进典型和感人事迹，在全区掀起了崇军爱军的热潮。

　　四是夯实工作责任，切实做好退役军人教育疏导。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完善工作机制、夯实工作责任，落实教育疏导“六包一”措施。尤其在参战、涉核退役重点人员中进行全面细致排查，对全区806名“两参”退役军人中25个重点对象，做到一人一策，建立信息台账，落实管理和帮扶职责，采取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方法，用心、用情做好思想教育、疏导劝解和慰问安抚，切实做到了“北京不能去，省城不能聚，外地不能窜，网上不能炒”的工作要求。“八一”前夕，区、镇、村深入开展大走访大慰问、大排查活动，通过召开座谈会和走访慰问等方式，普遍联系走访了解退役军人生活情况和诉求，积极化解矛盾，解决问题。今年以来共排查各类矛盾问题212件，已化解、办结191件。同时，积极协调相关部门和镇、街道办事处，为退役军人解决公租房、公益性岗位、就业创业和子女入学等实际困难，使他们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大多数涉军重点人员思想得到转化，趋于稳定状态，回到正常的管理服务序列。

　　五是坚持党建引领，持续抓好干部队伍基础建设。我局做为新组建部门，由人社、民政等多个部门转隶人员组建，从一开始就面临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问题。为此，局机关和全系统高度重视党风廉政建设，严格落实“一岗双责”，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把党建工作抓具体、抓深入。严格落实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坚持“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认真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坚持领导班子中心组集中学习制度。组织召开退役军人事务局党总支选举大会，选举第一届党总支委员，编订局机关党支部标准化建设制度汇编。同时，认真抓好机关党员干部的学习教育和退役军人事务系统的业务培训，把学习张富清同志先进事迹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落实落细;深入开展违规收送礼金问题、漠视侵害群众利益问题、领导干部利用名贵特产特殊资源谋取私利等专项整治，进一步促进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和局系统全体党员干部树牢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提高服务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的能力和水平，增强干事创业精气神，努力开创我区退役军人事业新局面。

　　六是主动真抓实干，做好脱贫攻坚和创建工作。我局认真按照全区脱贫攻坚工作总体安排部署，对包扶村褒姒村进行了摸底走访，主动对接牵头部门、镇村干部，整体谋划帮扶工作，给与帮扶资金1万元。同时按照区委要求组织召开了脱贫攻坚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对全局包扶村和干部个人包扶户进行了整改自查，进一步转变了思想，推动了脱贫攻坚工作的开展。扎实开展综合创建包联工作，定期到包抓社区石马社区开展卫生大扫除活动，协助包抓社区开展综合创建活动。

　　二、存在问题

　　一是工作力量不足。局机关行政编制偏少，内设机构不尽合理。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人员还未调配到位，工作人员业务还不熟悉。镇(街道办事处)、村(社区)两级服务站工作人员，大多还承担民政、社保等多项职能，均为兼职。镇(街道办事处)、村(社区)服务站缺乏经费保障，与上级要求还有差距，不利于工作的开展。

　　二是烈士陵园管理不顺。机构改革以后，烈士陵园管理职能划归我局，但实际仍由民政局管理的汉中公墓代管。汉台烈士陵园没有独立的机构，无编制、无人员、无经费，为理顺管理关系带来极大的障碍，而且烈士陵园建设工程还有大额政府债务尚未解决，为烈士陵园的管理维护和公祭活动的正常开展带来不便。

　　三是信访压力巨大。退役军人工作目前处于新旧体制转换、社会期望升高、矛盾问题多发的特殊时期，汉台区又是兵员大区，遗留问题多，时间跨度长，解决难度较大，因此信访工作任务重，压力巨大，随着退役军人新的政策陆续出台，后期预计还会爆发规模上访的情况。

　　三、2024年工作思路

　　随着工作的有效运行和管理体系的不断健全，我区退役军人工作已经站在全新的历史起点，今后我们将重点做好三方面工作：

　　一是强化政治自觉，增强工作责任感和使命感。坚持党对退役军人工作的全面领导，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认真学习和准确把握新时代退役军人事务工作的特点、要求，积极构建科学规范的组织管理、政策落实、工作运行和督查监督执行程式。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把思想政治教育贯穿于工作全过程，引导退役军人听党话、跟党走，确保退伍不褪色不退志、离军不离党不离心。加强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队伍自身建设，突出政治性、服务性和专业性，培养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干部队伍。

　　二是聚焦重点发力，提高服务管理保障水平。以退役军人为中心，大力宣传并认真落实退役军人优待抚恤政策，用心、用情、用力帮助解决存在问题，维护好退役军人合法权益。深入开展“双拥”创建，加强军地协同、上下协同，形成工作合力。建立健全表彰奖励机制，发掘、宣传退役军人先进典型，开展送立功喜报、悬挂光荣牌、走访慰问、烈士纪念等活动，增强退役军人的获得感、荣誉感。进一步巩固完善“网格化+退役军人管理服务”平台，为退役军人提供更加优质的服务。

　　三是坚持精准施策，做好矛盾排查化解。建立与政法、公安、宣传、信访等多部门联席制度，加强涉军舆情信息监测、研判、评估，切实提高预警能力，把握工作主动权。开展退役军人信访诉求源头排查，畅通利益诉求渠道，将涉军教育管理与遗留问题处理一并研究部署，有效化解矛盾。认真落实“六包一”包联制度，加强涉军群体重点人员教育，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坚决防止串联聚集和群体性越级上访事件发生。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